

台灣兒童伊比力斯協會 函

地址：112臺北市北投區石牌路一段71巷15
弄11號1樓
承辦人：林玉娟
電話：02-28213070

受文者：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9日
發文字號：兒童伊比力斯字第00001120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0000112001_Attach1.pdf)

主旨：為維護校園照護安全環境、促進伊比力斯(癲癇症)友善校園環境與提升病童學校輔導效益，實現伊比力斯友善校園目的。辦理全國各級學校免費伊比力斯知識課程-「認識伊比力斯校園教育課程」。

說明：

- 一、本協會乃全國從事癲癇醫療照顧之醫護人員、癲癇家屬及社會賢達組織之全國性社會團體，宗旨為促進癲癇兒童福利，加強對癲癇兒童的醫療與照顧，並增進國內外有關團體之交流，立案證號：台內社字第0970104635號。
- 二、伊比力斯(癲癇症)盛行率約1%，全台灣至少有超過23萬人罹患伊比力斯，其中60%在18歲以下發病，校園內經常需要處理伊比力斯學生在學校發作或因腦部功能受影響造成學習落後、記憶、情緒、認知行為等現況，如因不瞭解或錯誤處置方式也常讓伊比力斯在心理與人格發展產生負面的影響，老師輔導上的困擾。
- 三、本協會願意主動邀請神經內科(癲癇科)專科醫師前往各級學校，向學校教師、職員工、校護、社工、家長等說明詳

教育處國民教育科 收文:112/02/10



1120033411

有附件



細且具實用之伊比力斯知識及正確發作處置方法之『認識伊比力斯校園教育課程』。

四、本協會多年來致力於各級學校伊比力斯衛教宣導，迄今已超過1,539個場次，專業的課程獲得學校正向的回饋與肯定，歡迎各級學校踴躍申請。

五、相關課程申請辦法請參考附件內容。

正本：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臺北市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新竹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局、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局、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台灣兒童伊比力斯協會

